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将持有的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汤古公司）的 90%股权及全部债权以不低于 22,413.44 万元的价格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协议或竞价整体转让。

●**本次交易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 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将持有的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的 90%股权及全部债权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以不低于 22,413.44 万元的价格协议或竞价整体转让。本次挂牌转让汤古公司股权及全部债权的公告截止日期为 2013 年 3 月 4 日。

二、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九龙县汤古电力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7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0 万元，住所为九龙县汤古乡，法定代表人为李康，主要生产经营地为四川省甘孜州，经营范围：水力发电。汤古公司股东为

本公司和自然人刘强，其中本公司持有该公司90%的股权，自然人刘强持有该公司10%的股权。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交易的标的为本公司所持有的汤古公司90%的股权及享有的对该公司的债权。

根据重庆华康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重康评报字(2013)第20号)，截止评估基准日(2012年11月30日)，汤古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882.71万元，公司对汤古公司享有的债权为人民币213,604,354.93元。

本次股权转让挂牌价在评估值基础上确定为人民币1,053万元。本公司现享有对汤古公司的债权人民币213,604,354.93元以及评估基准日至工商变更登记期间的新增债权一并转让。

三、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汤古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前持有该公司90%的股权)，该公司成立于2006年7月20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0万元，住所为九龙县汤古乡，经营范围为水力发电，目前负责日鲁库、中古、汤古等3个水电项目(设计规模4.4万千瓦)工程建设、经营和管理。截止2013年1月31日，公司不存在为汤古公司提供担保、委托汤古公司理财等方面的情况。本次公司转让所持有的汤古公司全部90%股权及享有的相应债权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公司通过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所持有汤古公司股权及全部债权，交易是否完成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重庆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2月1日